附件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联合审查意见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电梯项目**  **代理人** | |  | **有效证件号** |  | **联系电话：** |  |
| **所属街道居委** | |  | **居委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建设地点及规模** | |  | | | | |
| **设计单位：**  **（加盖公章）**  已踏勘场地，具备加装电梯条件。  **负责人： 手机：** | | | | **施工单位：**  **（加盖公章）**  已踏勘场地，同意承接该施工任务。  **负责人： 手机：** | | |
| **联合审查的内容** | | 1.自然资源部门：建设工程规划审查意见  2.住建部门：消防安全、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登记意见  3.市场监督部门：特种设备备案意见  4.城管部门：绿化及相关市政设施迁移、迁改、接入等手续和审查意见 | | | | |
| **联合审查须提供的材料** | | 1.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联合审查意见表；  2.增设电梯协议及附件和公示资料；  3.同意增设电梯业主的房屋权属证明文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证件可由属地居委在公示时同步校对，提交复印件（属地居委加盖公章）到窗口留存或直接携带原件到区县政务服务中心窗口确认及校对；  4.实施主体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  5.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出具的增设电梯设计图纸文本（相关文字说明、图纸等）；  6.施工图设计技术文件审查意见；  7.所在地社区居委出具的书面说明材料。 | | | | |
| **联合审查意见** | 按照工作部署，经XX区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市场监督局、城管局等相关部门对XX小区X栋X单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所需申请进行联合审查，同意X小区X栋X单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程项目凭此表办理质量安全监督简易登记手续，并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将此表送项目所在地社区居委。  XX区自然资源局 XX区住建局  （盖章） （盖章）  XX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XX区城管局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说明：此表由增设电梯实施主体填报，一式6份。实施主体、居委、联合审查部门各一份。 | | | | | | |